

证券代码： 872768

证券简称： 三木水产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 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调整,并结合当前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为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并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将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该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相关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 4、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及其他股东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原则上为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

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限

回购有效期限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5 个转让日为止。异议股东应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报文件通过快递寄送（以签收时间为准）或由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并同时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若异议股东在上述回购有限期限内未向公司书面提出股份回购要求，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股份回购义务。

（四）履行回购时间

股权交割完成时间以公司与异议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为准。

（五）争议调解机制

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三、公司联系方式

异议股东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信息如下：

联系人：李慧妍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青大工业园

电 话：0532-58802698

邮 箱：yanyan19830408@126.com

四、特别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三木水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1日